

國立中正大學 管理學院 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

審查類別:產學應用研究

壹、升等教師基本資料 (升等申請人自填)

112年3月7日第344次院教評會議修正通過

姓 名		系 所				
現 職 職 稱		擬升等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教 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 教 授			
代表作名稱			出版(發表)時間	著作是 否合著		如屬合 著，是否 為第一作 者或通訊 作者
				是	否	是 否
主要學歷：						
專長相關之經歷：						
碩士論文題目：						
博士論文題目：						
歷次送審各級教師資格之代表著作名稱						

書名（篇名）	審定年月	送審等級	是否 通過
附件（申請人個人基本資料、著作目錄一覽表、代表作(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代表作之自我評述、參考作(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參考資料、合著證明、其它研究成果之自我評述等）			

貳、審查意見

審查項目	簡述理由
1.代表著作研發理念與學理基礎（研發或創作理念之創新與所依據之基本學理）	
2.代表著作主題內容與方法技巧（可包括研發或創作主題之詳細內容、分析推理、技術創新或突破、採用之方法或技巧之說明等）	
3.代表著作成果貢獻（研發或創作成果之創新性、可行性、前瞻性或重要性，在實務應用上之價值及在該專業或產業之具體貢獻）	
4.參考著作(前一職級至本次申請職級間之產學應用研究、學術及其他整體結果)	
整體審查意見 (若空位不足，請另紙繕寫)：	

參、總評（請務必勾選）

著作外審成績等級	極優	優	佳	普通	尚可	差
申請人在同領域同等級教師的研究表現	前 10%	前 10%- 25%	前 25%-35%	前 35%-50%	前 50%-70%	70%以下
分 數	12.50 分	10.83 分	9.00 分	6.33 分	4.17 分	0.00 分
請勾選						

備註說明：1. 依本校教師升等著作送審的規定，須由學院送請 6 位校外專家學者辦理升等申請人

著作審查 6 位校外專家學者評審分數合計後的著作外審成績至多為 75 分。

2. 本院教師通過升等教授的著作外審成績為著作外審成績等級經外審委員三分之二審查評定為「佳」以上且6位著作外審分數合計須達59分(即平均每位校外專家學者須勾選在9.83分以上的成績等級)；本院教師通過升等副教授的著作外審成績為著作外審成績等級經外審委員三分之二審查評定為「佳」以上且6位著作外審分數合計須達55分(即平均每位校外專家學者須勾選在9.17分以上的成績等級)。
3. 本院教師升等著作如涉及抄襲或違反學術倫理情事，著作外審成績應評審為0分。

審查人簽名：_____

審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敬請於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前密封寄回 621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168號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